

证券代码：832093

证券简称：科伦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科伦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2018年6月15日，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通知，本准则自2018年6月15日起施行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，以下简称“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”）。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，在利润表中将原“管理费用”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，新增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：

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：

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2018年6月1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。由于企业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，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附件1的格式要求编制财务报表，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。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的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利润等无影响。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管理费用	3,101,717.96	2,891,566.82

研发费用	0	210,151.14
------	---	------------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河北科伦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河北科伦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科伦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6日